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
經濟委員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業務報告
(書面報告)

主任委員 陳美伶

中華民國107年10月4日

目 錄

一、創新成長動能	1
(一)積極推動「亞洲·矽谷」產業創新計畫.....	2
(二)優化新創投資環境.....	3
(三)普及行動支付.....	4
(四)提供資金活水.....	6
(五)強化國際鏈結.....	7
二、加速法規鬆綁	8
(一)鬆綁法規排除投資障礙.....	8
(二)推動新創法規調適.....	9
(三)強化個人資料保護.....	9
三、提升人力質量	11
(一)延攬外國專業人才.....	11
(二)推動新經濟移民政策.....	11
四、落實均衡台灣施政主軸	12
(一)推動地方創生.....	12
(二)活化中興新村.....	13
五、提升政府效能	14
(一)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	14
(二)提升重大公建及重要社發計畫審議能量.....	14
(三)落實執行公建計畫預警及退場機制.....	15
(四)落實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16
(五)推動花東及離島建設.....	17
(六)精進國家檔案服務.....	18

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

今天非常感謝貴委員會安排國發會進行業務報告並備詢。首先表達誠摯的謝意，感謝貴委員會在上一會期對國發會施政的協助，也期盼本會期能夠持續給予支持與指教。

「拚經濟」是政府當前最重要的施政工作，為此，賴院長已親自主持 22 場次「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排除投資障礙並強化建構優質的經商環境。在國人的共同努力之下，過去一年台灣經濟正穩健復甦，並持續加溫中，今(107)年上半年經濟成長率為 3.2%，已連續 4 季達 3% 以上；上半年平均失業率為 3.66%，是近 18 年來同期最低；商品出口則連續 7 季維持雙位數成長，各項數據顯示政府推動經濟轉型、積極改善投資環境的努力，已逐漸顯現成果。

國家的長遠發展，除了追求經濟的穩定成長外，還必須兼顧社會公義及環境永續，因此，國發會的定位從過去的幕僚機關角色，積極轉型成為具備宏觀遠見、務實前瞻及接地氣、傾聽民意，有高度執行力的行政團隊，我們宏觀規劃國家發展的策略，致力提升國家各項建設的執行效能，期盼能讓台灣持續注入正向能量，增進人民幸福與國家發展。有關本會各項業務的進展，謹就「創新成長動能」、「加速法規鬆綁」、「提升人力質量」、「落實均衡台灣施政主軸」、「提升政府效能」等五個面向擇要報告，敬請指教。

一、創新成長動能

(一)積極推動「亞洲·矽谷」產業創新計畫

為掌握物聯網發展契機，亞洲·矽谷計畫積極建構完善物聯網創新生態體系，以促進產業轉型升級，並引導新經濟模式發展。依據工研院統計，去年我國物聯網相關企業整體產值約 328 億美元(約新台幣 9,774 億元)，占全球比重已達 4.1%，在國內外創新能量的帶動與強化方面，也有相當豐碩成果。

亞洲·矽谷計畫推動後，已有多家國際企業來台設立創新或研發中心，如微軟已於去年 10 月設立物聯網創新中心、今年 1 月宣布成立人工智慧研發中心，並協助我國業者提出物聯網解決方案；Google 於 3 月啟動「智慧台灣計畫」，將培訓 5,000 名 AI 人才，並擴建位於彰濱工業區的資料中心；亞馬遜(Amazon Web Services, AWS)也於 8 月在新北市設立「亞馬遜 AWS 聯合創新中心」；高通於 8 月宣布設立「台灣營運與製造工程暨測試中心」、9 月設立「多媒體研發中心」、「行動人工智慧創新中心」；臉書將擴大對台投資，協助連結 1,500 位企業領袖前進矽谷、1.5 萬家企業拓展海外業務，培訓逾 5 萬名數位人才。

此外，政府提供智慧化示範場域，鼓勵民間業者發展智慧交通、智慧醫療等解決方案，並輸出海外市場，截至今年 9 月底已審查通過 90 案；另外也成立「物聯網產業大聯盟」以促進企業跨域合作，截至 9 月底已有宏碁、聯發科等 374 位成員加入。同時，為促進跨縣市推

動經驗的交流與分享，以擴大智慧城鄉之推動效益，已辦理 5 場次智慧城鄉交流分享會，包括去年 12 月在高雄的六都經驗分享，以及今年 2 月在桃園的智慧交通經驗交流、6 月在屏東的智慧農業、7 月在台東的智慧觀光及 9 月在嘉義的行動支付。不僅如此，線上平台「亞洲·矽谷學院」也與教育部及 Google、思科等民間業者合作，提供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等近 190 門課程，迄今年 9 月底已有 5.8 萬瀏覽人次，以持續培育產業所需之數位人才。

(二) 優化新創投資環境

新創事業的發展，攸關台灣產業的未來。為此，本會積極推動「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透過充裕新創早期資金等五大策略，打造新創事業發展的有利環境。在 12 個部會及國發基金的共同力推下，目前已有具體成果擇要說明如次：

1. 充裕新創早期資金

國發基金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於今年 5 月底啟動，加以產業創新條例天使投資人租稅優惠於今年 6 月正式實施，並推動有限合夥創投投資新創採透視個體概念課稅等，皆有助活絡天使投資文化。此外，國發基金亦已放寬相關投資限制，並與多家國際創投洽談合作，將加強投資 AI、物聯網、AR/VR 等前瞻性產業。

2. 人才發展及法規調適

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今年 2 月施行，延攬八大領域外國高端人才；公司法修正條文於今年 8 月公布，提出包括可發行無面額股票、複數表決權等 10 項有助新創發展措施；另新創法規調適平台已釐清及解決 16 項議題，協助新創解決法規灰色地帶。

3. 政府成為新創好夥伴

推動新創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鎖定智慧創新、智慧照護、智慧安全、智慧環保等領域，鼓勵新創進入政府及國營事業市場；另將透過政府計畫鼓勵企業與新創合作或投入創新創業。

4. 創造新創多元出場管道

今年 3 月增列上櫃電子商務產業類別，並提出多元上市櫃條件，協助尚未有獲利之新創進入資本市場；產業創新轉型基金諮詢輔導服務團於今年 7 月啟動，並研議有助企業併購新創之租稅優惠等誘因。

5. 帶領新創進軍國際市場

青年科技創新創業基地(Taiwan Tech Arena)於今年 6 月成立，將吸引國際知名加速器、創投、新創團隊進駐；帶領新創參加全球專業展(如美國 CES)，並透過外館提供新創落地諮詢及媒合服務，協助拓展業務。

(三) 普及行動支付

自去年底賴院長宣布行動支付 2025 年普及率達 90% 之目標以來，本會已召開 5 次跨部會會議，定期檢視各

項工作推動進度，並主動調查全國 22 縣市政府推動行動支付之需求，並提供相關協助，推動進度說明如次：

1. 交通運輸：高鐵、國道服務區及北高機場等重要公共運輸場域皆全面導入行動支付；另機場捷運預計年底前於沿線各站建置行動支付相關設備。
2. 公共服務：財政部自去年 11 月起，陸續開辦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及綜合所得稅使用行動支付繳納；台水自今年 3 月起，提供電子帳單 QR Code 即掃即繳服務；台電今年亦已與 8 家行動支付業者合作開辦行動支付服務；中油自今年 6 月起全台 610 座自營加油站全面開放使用行動支付。
3. 醫學中心：目前國內台大、榮總等 17 家醫學中心已導入行動支付；另衛福部積極協助所屬全台 26 家公立醫院導入行動支付，並逐步鼓勵全台小型診所加入。
4. 民生消費：四大超商全國超過 1 萬家門市已導入行動支付，經濟部並持續與相關業者合作，擴大行動支付應用場域，如全台連鎖餐飲、地方公車系統(台南高雄)等。
5. 觀光旅遊：協助全台旅遊業、故宮院區、兩廳院售票系統等導入行動支付；另林務局轄下全國 12 處收費森林遊樂區預定今年 12 月將導入行動支付。
6. 電子發票：財政部已建立「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並協助金融業者、支付業者、商家介接系統，同時增設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

- 7.小規模商家：財政部今年1月公布「小規模營業人導入行動支付適用租稅優惠作業規範」，租稅優惠期間3年內，僅課徵1%營業稅。
- 8.提升民眾體驗：各部會積極與地方政府合作於商圈、重要活動推廣行動支付，如經濟部於2018嘉義台灣燈會、桃園農業博覽會等設立「無現金市集」，相關經驗亦將複製於今年下半年澎湖最美麗海灣嘉年華及台中2018花卉博覽會等大型國際活動。

依資策會今年2月調查資料，去年行動支付普及率為39.7%，今年則預測可增加達48.5%，我們有信心可提前達成設定目標。

(四)提供資金活水

政府透過國發基金匡列1,000億元「產業創新轉型基金」，引導民間投資人共同參與投資國內企業，協助企業以併購或其他創新轉型方式加速升級轉型；截至今年7月國發基金已審核通過太陽能、傳統產業、再生醫療等領域投資申請案，預期將帶動194億元民間投資，並可加速國內企業創新轉型，進而加強企業競爭力，讓台灣在全球化環境中，取得領先的位置。

為健全新創事業投資市場機制，國發基金為主動積極扮演資金點火角色，由國發基金匡列10億元辦理「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對於募資不易之新創事業提供資金協助，進而引導民間資金共同投入；同時，國發基金並

依強化國際創投合作、加強新創事業投資及主動積極拓展案源等三大構面，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策略，以加強新創事業投資。

國發基金未來仍將持續配合政府產業創新政策，積極投資於新興產業如人工智慧(AI)、大數據(Big Data)等，調整對新創事業投資策略，協助新創事業取得營運發展所需資金。

(五)強化國際鏈結

為促進國際交流與合作，並形塑有利數位經濟發展的優良環境，本會除積極參與 APEC 等國際組織相關活動外，更與相關部會共同推動我國參與「APEC 跨境隱私保護規則」(Cross-Border Privacy Rules, CBPR)體系，以強化企業跨境資料傳輸及個人資料保護的國際接軌；同時，本會亦規劃於明年 APEC 經濟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舉辦利用區塊鏈等新興科技促進政府治理之政策討論，目前已獲智利、印尼、紐西蘭、俄羅斯、新加坡、泰國、美國、越南等會員體支持。

此外，鑒於台美數位經濟論壇(DEF)在本會與美國在台協會的合作下，已成為台美雙方全面且廣泛的數位經濟合作架構，並促成雙方在數位貿易與投資、創新創業、智慧技術(智慧城市、物聯網及數位金融)、網路安全、全球合作等議題之多項合作計畫。為持續擴大國際雙邊數位經濟議題合作，本會在台美 DEF 的成功經驗上，

除持續籌辦第3屆台美DEF外，亦已與歐盟執委會達成共識，將籌辦台歐盟數位經濟對話(DED)，建構台歐盟數位經濟高層次政策對話機制，以強化台歐盟雙方在數位經濟發展上的共同利益。

二、加速法規鬆綁

(一)鬆綁法規排除投資障礙

在全球化時代下，過度管制的法規制度將是阻礙競爭力提升的絆腳石。因此，本會自106年10月起即透過「由下而上」、「由外而內」及「時間管控」等三原則，啟動法規鬆綁排除投資障礙，協調各部會配合數位經濟時代環境快速變遷的特性，以興利便民角度及前瞻思維檢視不合時宜之函釋、行政規則、法規命令等規定，並蒐集聆聽企業及商會意見，推動人民有感的法規鬆綁；推動迄今，各部會已完成提高行政效率113項、賦予企業經營彈性84項、完備租稅法制環境43項等共339項鬆綁成果，例如經濟部修正發布「公司之登記及認許辦法」，簡化公司登記相關程序，重點包括：1. 刪除登記所需檢附之應備文件，如董事會簽到簿影本、代表人之指派書、會計師簽證委託書影本等；2. 申請書不再強制加蓋公司及負責人之印鑑章，申請人得以簽名或蓋章方式申辦；3. 申請人提供之外國文件，如主管機關已能清楚辨識，無需提供中譯本等。

未來本會將持續加強推動法規鬆綁工作，調適現行法規與國際接軌，以打造友善投資的經商法制環境。

(二)推動新創法規調適

本會透過「新創法規調適平台」協助新創業者釐清新興商業模式之法規適用疑義，業者可於線上(<http://law.ndc.gov.tw/>)或以書面提出問題，再由本會召開跨部會會議，促使新創業者與主管機關面對面溝通、協調。該平台自 106 年 10 月 18 日正式上線以來，已接獲 20 項申請案、召開 18 場跨部會會議，釐清及解決 16 項議題；以「分級管理一般停車場業者與共享停車位業者」案為例，經本會協調後，交通部已訂定「自有自用停車位共享認定原則」，就共享停車位商業模式採取分級管理，另財政部並發布解釋令，放寬符合一定要件之共享停車位得繼續適用原經核准之稅率徵免地價稅及房屋稅。

未來本會將持續鼓勵新創業者利用本平台與主管機關溝通，以降低新創業者之法律遵循成本，協助新創產業之發展。

(三)強化個人資料保護

數位經濟時代下，資料流通與個資保護間如何取得平衡已面臨嚴峻之考驗。為因應歐盟於今年 5 月全面施行一般資料保護規則(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本會於今年5月24日行政院院會報告因應GDPR施行之相關作為，賴院長即責成本會成立「個人資料保護專案辦公室」，加強跨部會因應GDPR事宜之協調整合，並負責統籌各部會向歐盟申請適足性認定事宜；此外，並於同年7月由本會承接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下稱個資法)之法律主政機關與跨部會協調工作。

「個人資料保護專案辦公室」於今年7月4日正式運作，目前專案辦公室之兩大工作重點說明如下：

1. 整合因應GDPR相關事宜，並向歐盟申請適足性認定

為協助我國企業與歐盟間進行個資之跨境傳輸，本會已啟動與歐盟洽商適足性認定工作，本會陳主委曾於今年5月底率團拜訪歐盟，正式表達我方申請適足性認定之意願。本會亦已邀集相關機關與學者專家討論適足性申請之相關準備工作，刻正撰擬適足性自我評估報告，以期儘速展開雙方技術性對話。

2. 配合適足性諮商進程檢討我國個資法，協調整合並加強各部會落實執行個資法之一致性

我國個資法未設單一主管機關而係採分散式管理，為免產生跨部會協調整合問題，本會將因應GDPR適足性認定工作之推動，適時配合檢討個資法，並協調各部會強化執法工作之落實與一致性。此外，本會已於官網設置專區，適時更新GDPR相關資訊，並陸續於8至9月間舉辦多場GDPR宣導會，以強化與輔導公私部門對於GDPR之瞭解並落實個資之保護。

三、提升人力質量

(一)延攬外國專業人才

國際優秀人才的延攬與吸納，攸關未來國力的消長。為此，本會積極協調相關部會，持續建構友善外國人工作及居留環境，推動成果包括：推動實施「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至今年9月底核准122張就業金卡；協同經濟部推動「Contact Taiwan」國家級單一攬才網路平台之運作，並於今年7月7日成立投資台灣事務所。

未來本會將持續精進各項攬才策略，透過法規鬆綁及積極性攬才措施，讓海外人才能「進得來」、「留得住」。

(二)推動新經濟移民政策

為因應人口結構變化、國際人才競逐及國內產業技術人力短缺，本會遵照行政院揭示「生生不息」施政方向，在不影響國人就業機會及薪資水準前提下，研擬完成「新經濟移民法」(草案)，鬆綁(訂定)延攬人力及人才之工作類別，以及雇主與受僱者條件，放寬永久居留及依親等規定，另提供相關配套措施，建立友善移民環境，俾延攬引進外國優質人力與人才，吸引海外國人，增加人口來源，改善人口結構，為我國經濟帶來正面效益。

針對上揭草案，本會已依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自今年8月6日起，於本會網站及「公共網路政策參與平台」進行60日法案預告，將於提報行政院審查後，送

請貴院審議，敬請委員支持，早日完成立法程序，讓想來台灣工作並符合條件的中階外籍技術人力，都能早日申請永久居留。

四、落實均衡台灣施政主軸

(一)推動地方創生

考量我國與日本同樣面臨總人口減少、高齡少子化、人口過度集中大都市，以及鄉村發展失衡等問題，本會爰參考日本政府推動地方創生經驗，先從「設計力」角度切入展開地方創生，推動「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計畫，並於去年制定「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規劃作業指引(S.O.P)，以及完成「東港 DNA」(設計資料庫)及「金門串街路」(老街故事遊戲)等操作示範；同時，陸續補助輔導 18 個縣市政府進行規劃，並於去年 12 月 1 至 10 日舉辦縣市計畫成果聯合特展，展現成果，獲得廣泛共鳴與迴響。

為擴大並延續前期計畫實施成果，去年底復廢續核定補助 6 縣市「設計翻轉，地方創生」深化推動計畫，協助推動特色商品開發、品牌建立及進入市場銷售等；另考量偏鄉地區之需要，核定補助各縣市共 10 案之偏鄉地區進行規劃工作，於今年持續推動，並於今年 9 月分別在日本東京及台北舉辦「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計畫成果展，以加強計畫理念推廣與國家地區品牌行銷宣傳，整體展現計畫帶動之地方創生成果。

為展現政府推動地方創生決心，確立我國推動地方創生政策方向，行政院於今年5月21日成立「地方創生會報」，由賴院長親自主持並宣示明年為地方創生元年，強化人口發展的力道。上述會議討論本會提報之「我國地方創生國家戰略初步構想」，與會人員皆認同推動地方創生必要性及肯定目前規劃的戰略方向。目前本會已於今年6月20日及7月27日召開兩次「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工作會議，以及10場次部會協調會議，就部會資源整合及地方政府配合推動等事項進行研商，預定今年底前提出「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期能緩和總人口減少及高齡少子化趨勢，並以2030年總生育率達1.4%、未來維持總人口數不低於2,000萬人為願景，促進島內移民及都市減壓，達成「均衡台灣」的目標。

(二)活化中興新村

在國家資源有效運用、提高行政效能等整體考量下，台灣省政府已於今年7月1日走入歷史，自108年起省府預算歸零，相關業務及人員移撥本會接續辦理。

鑒於中興新村的可用空間相當充裕，若能有效活化，將可對中台灣的發展產生極大助益，因此，本會於7月20日成立「中興新村活化專案辦公室」，期望透過相關部會通力合作、整合相關資源，全力推動中興新村活化工作，促成當地展現新的繁榮風貌。專案辦公室未來三

大工作重點：辦理辦公廳舍規劃、協調、媒合；規劃宿舍整修策略、管理機制及媒合；活化相關公共設施。

五、提升政府效能

(一)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

服務型智慧政府的建立，是提升政府服務效能與品質的重要環節。為此，本會持續協助各部會擴大發展跨域一站式及個人化服務，打造民眾有感的數位生活，具體成果包括：個人化「地籍存摺」完成上線提供服務，民眾可於系統中快速查詢名下指定期間之已登記土地及建物不動產概況；綜合所得稅數位化報稅服務，提供民眾簡單、便利之申報及繳稅管道，現已達總申報數 96% 以上；完成「健康存摺」整合四癌篩檢結果，促進民眾運用健康存摺自主健康管理；推動一站式戶政及勞保便民服務，民眾於戶政事務即可申請勞、國保生育給付及勞保家屬死亡給付。

(二)提升重大公建及重要社發計畫審議能量

為提升重大公建及重要社發計畫審議能量，在計畫報院前，本會藉由強化資料及程序的完備性、明定計畫審議決策原則、跨部會協商及實地訪視等多元審議方式，並透過每年重大計畫先期作業審議，以提升政府資源運用綜效。截至今年 8 月底，院交議重大公建及重要社發計畫審議、協調推動件數分別為 105 件及 73 件，並完成

審查 100 件及 70 件函復行政院，達成率為 95.2%及 95.9%。

在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度預算先期作業審議方面，108 年度預算共審議 146 項公共建設，中央公務預算核列額度 1,263.666 億元、依法律義務撥充農村再生基金 88.4 億元、向法院請增 56.318 億元，共計 1,408.384 億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公共建設類(第二期特別預算)先期作業審議 108 年度 73 項計畫、核列 862.395 億元；109 年度 73 項計畫、核列 1,036.593 億元，兩年共計核列 1,898.988 億元。108 年度行政院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審議，共計 69 項計畫，中央公務預算建議核列 711.499 億元。

(三)落實執行公建計畫預警及退場機制

為促進各機關落實執行、提高資源運用效能，本會擬具「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退場機制」，經行政院核定自今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會業已依 106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有相當落差、輿情關注、潛藏風險、近期有重大成果或里程碑，以及工程進度配當失衡等 5 項篩選原則，於今年擇選 46 項公共建設計畫列為預警計畫，年度經費約 1,141 億元，每季進行執行情形檢討；截至今年第 2 季，46 項預警計畫的年度預算達成率為 40.98%，較整體公共建設計畫的 36.3%為佳，顯見預警機制已發揮一定效果。為持續精進，本會已請各部會積

極掌握各項計畫的關鍵執行時點，並預為因應可能風險，務求年底預算達成率達到 90% 以上的目標。

(四) 落實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為強化國家競爭力，政府積極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一期(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12 月)特別預算 1,070.7 億元已於 106 年 8 月 31 日經貴院三讀通過，其中中央執行的計畫皆已核定，各主管機關刻正依計畫規劃進度積極推動；在地方政府部分，城鄉建設等競爭型計畫均完成補助各地方政府之行政作業，行政院賴院長並多次親赴各縣市瞭解計畫推動情形、協助解決相關問題，期許中央與地方協力落實各項計畫。

截至 107 年 8 月(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8 月底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累積分配數 538.011 億元，已執行 436.191 億元，特別預算執行率為 81.07%。鑒於今年下半年為計畫執行之高峰期，本會將協助各主辦機關持續嚴格管控進度，並隨時透過跨部會協調，積極解決問題，以提升執行力，藉由中央與地方政府齊心協力，有信心年底時，達成整體特別預算執行率超過 9 成之目標。

另有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二期(108-109 年)特別預算，經國發會及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依「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6 條規定分別辦理先期作業審查，經行政院主計總處籌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二期(108-109 年)

預算 2,275 億元，已併同 108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送請貴院審議中。

(五)推動花東及離島建設

為推動花東及離島地區相關建設、健全產業發展、維護自然生態環境並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本會除持續積極協調整合跨部會資源，推動「花東地區發展條例」及「離島建設條例」所規定工作，108 年度已編列相關基金預算(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5.1 億元，離島建設基金 9 億元)，並會同相關部會持續協助各地方政府，落實推動「花東第二期(105 至 108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第四期(104 至 107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並刻正積極審議「第五期(108 至 111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以有效落實花東及離島地區永續發展之願景及強化補助計畫之執行。

1.花東地區部分，本會已積極協助部落或社區發展多元微型特色經濟，透過輔導成立合作型組織及推動有機農業增值，促使部落或社區逐步自立發展；其中，在協助地方建設部分，本會已提高花東基金補助比率，期能有效提升計畫執行效率，並對於「0206 花蓮震災」復原重建，花東基金已提供消防救災、產業復甦、校園重建及廢棄物清理等相關經費協助，對於受災企業所需復原重建資金，亦提供專案融資信用保證，積極協助業者紓困。

2.離島地區部分，為善用離島豐沛的綠能及觀光資源，本會除針對第四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中，持續推動交通、觀光、環境、產業、資源、教育、文化、社福、資訊、消防、警政、醫療、衛生等建設外，並於108年起之第五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中，納入地方創生理念，促進離島產業發展，期能讓離島地區成為永續發展之典範。

(六)精進國家檔案服務

在國家檔案的管理與應用方面，本會除持續加速檔案整理與數位化外，也積極進行政治檔案清查與開放工作；截至今年9月底，已徵集政治檔案達719公尺。為擴大徵集政治檔案，運用政治事件關鍵字搜尋技術，以及邀聘20位熟諳政治檔案之學者專家組成專案小組，於今年1至6月分組完成33個重點機關實地訪查，共掌握12萬餘案政治檔案，預定於今年12月底及108年12月底分二階段完成移轉作業。此外，本會檔案局亦已於國家檔案資訊網設置「政治檔案應用專區」，將15萬餘頁去識別化之全文影像上網，並同步將82萬餘頁內容分析成果及近9萬筆人名索引公開，作為轉型正義研究及教育基礎資訊。截至今年9月底，累計提供各界應用政治檔案約70萬件。

「國家檔案資訊網」迄今已公布逾310萬筆國家檔案目錄，累計瀏覽人次逾1,137萬；應人民申請及機關

來函檢調國家檔案，累計提供逾 124 萬件。「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業公布 3,237 個機關檔案目錄約 5 億 1 千萬筆，累計瀏覽人次逾 175 萬人次。透過「檔案樂活情報」、「檔案支援教學網」提供檔案教學與研習素材，以及每年自辦或與相關機關合作辦理主題性之檔案展覽，累計參觀人次逾 42 萬；另運用檔案元素開發製作文化商品，現有 18 項公開展售。

配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於去年 12 月公布施行，為完整保存政治檔案及加速開放應用，本會業邀集民間團體及機關研商，完成「政治檔案條例」(草案)，現正由貴院決議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中，敬請委員支持，早日完成立法程序。

各位委員先進，建設國家、發展經濟、造福國人、壯大台灣是政府施政的使命，國發會身為行政院重大政策的規劃及推動機關，自當責無旁貸、全力以赴。為此，本會將持續聚焦於前瞻性、綱要性、整合性的上位總體戰略規劃；同時，扮演行政團隊串連者的角色，強化部會間的協調功能，讓行政院團隊戰力達到最大；此外，本會也會嚴格掌控重大政策的執行績效，並適時吹哨，提出警示，讓政策執行都能達到預定目標。

最後，感謝貴委員會給予本會業務報告的機會，也誠摯期盼各位委員能給予本會最大的支持與鼓勵，相信經由立法及行政部門的攜手合作、團結打拚，定能打造繁榮、

包容與永續的台灣。以上報告，敬請指導，並敬祝大家身體健康，平安如意。謝謝！